

证券代码：835681

证券简称：帝杰曼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帝杰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5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70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0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53,30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90,80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30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0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3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8,800.0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375.62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8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1,037.6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9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曾涛

曾涛，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份。

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赵娟娟

赵娟娟，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蔡勇

蔡勇，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任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9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9 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陈志刚、赵元元就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且其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帝杰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帝杰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帝杰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帝杰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